

平顶山市新华区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平新双随机办〔2023〕20号

关于印发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监管实施 方案》的通知

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：

为营造开放包容、重信守诺、务实高效、健康有序的营商环境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平政〔2019〕26号）精神，按照《平顶山市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实施细则》要求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2个单位对新华区建筑工程进行抽查检查。现将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部门联合监管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平顶山市新华区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3年4月12日



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监管实施方案

一、检查时间

2023 年 4 月 12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二、检查对象

新华区建筑工程，按照不少于 5%的比例抽取进行联合检查。

三、检查内容

1.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。
2.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监督抽查。

四、实施检查

1. 成立由随机抽取的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执法人员任组长、新华区消防救援大队执法人员为组员的检查小组。

2. 检查小组应当在现场检查前以书面、电话或传真等形式，告知被检查对象检查的时间及配合检查的要求，提示准备好相关资料。其中检查活动或检查事项不宜告知的，不得向检查对象透露情况，不发放部门联合检查告知书。

3. 检查中发现违法违规等异常情况的，视情节采取制作现场笔录、初步提取证据、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活动、督促当事人整改等相应监管措施。

4. 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可以视情采取书面方式、口头方式、移动执法设备打印等具体方式，相关情况记录于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》中。

5. 检查事项全部完成后，要求被检查对象在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》签字或盖章。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或盖章的，由执法检查人员在相应登记表上签字说明。

五、记录检查结果

1. 执法检查人员根据各个事项检查情况，填写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》并签字确认。

2. 对被检查主体涉嫌违法行为如需移送（转办）的，应当在形成检查结果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移送（转办）有管辖权的部门处理。

六、检查结果公示

执法检查人员在检查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将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》中涉及本部门的检查结果信息录入“省级平台”，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参加联合检查的部门对具体检查过程、检查结果、公示结果应分别依法负责；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问题由各部门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实施后续监管，防止监管脱节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1. 提高思想认识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是完善市场监管领域治理体系、提升治理能力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加强市场监管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，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

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科学制定方案，周密组织实施，确保工作实效。

2. 强化部门协作。各部门要密切协同，细化责任分工，科学调配力量，强化工作保障。要坚持问题导向，科学确定联合抽查事项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。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：

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孔舰弘，电话：0375-7665208

新华区消防大队：吴文化，电话：0375-7025119

附件：1、《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建筑工程部门联合抽查计划》；

2、《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》；

附件 1：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建筑工程部门联合抽查计划

序号	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1	新华区 2023 年度建筑工程部门联合检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。 2.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监督检查。 	辖区在建建筑工程	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新华区消防救援大队

附件2: 平顶山市新华区建筑工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检查情况记录表

执法检查人员	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			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
			新华区消防救援大队		
检查对象		名称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		地址		法定代表人	
检查单位	抽查事项	存在问题			
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	检查内容			□是 □否
		深基坑			□是 □否
		塔式起重机、施工升降机及物料提升机			□是 □否
		临时用电			□是 □否
		带班记录			□是 □否
		施工人员			□是 □否
模架工程			□是 □否		
问题描述及原因说明					

新华区消防救援大队	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监督检查	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消防设施、器材的配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消防车通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防火检查巡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	消防演练和培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法人或项目经理	执法检查人员			
(签字/盖章)	(签字/盖章)			
2023年 月 日	2023年 月 日			
备注：检查发现问题的勾选“是”，未发现问题的勾选“否”，并对问题进行简单说明				